

证券代码：830974

证券简称：凯大催化

公告编号：2024-005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快 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23 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 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36,261,735.60	1,982,523,522.63	-4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34,700.57	67,991,994.56	-7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39,030.47	67,801,802.00	-83.42%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45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2.44%	12.4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83%	12.40%	-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变动比例%
总资产	999,348,133.29	748,262,639.23	3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38,392,667.96	562,905,882.28	13.41%
股本	163,800,000.00	152,300,000.00	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3.90	3.70	5.41%

东的每股净资产			
---------	--	--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预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36,261,735.60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 15,134,700.5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7.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 11,239,030.4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3.42%。

报告期末，预计公司总资产为 999,348,133.2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预计为 638,392,667.9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41%。

（二）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2.69%，主要原因系：由于本期贵金属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所致。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铑、钯、铂等贵金属，贵金属价格受全球和下游行业经济周期的影响波动幅度较大。其中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贵金属铑、钯的价格在报告期内均持续大幅波动下降，达到迄今为止史上最大下降幅度；铑从期初的每公斤 310 万元左右，降至期末的每公斤 110 万元左右，价格最低时降至每公斤 100 万元左右；钯从期初的每公斤 46 万元左右，降至期末的每公斤 30 万元左右，价格最低时降至每公斤 25 万元左右。而在报告期内，预计公司贵金属前驱体产品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47.79%，贵金属催化剂产品及加工业务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19.94%。

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原因系：（1）公司虽然在考虑产品交付周期的基础上采用“以销定产、按订单采购”的生产经营模式，基本锁定了贵金属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有效降低存货跌价风险。但为了满足客户产品按期交付，在生产过程中，公司需要根据订单留存部分贵金属原材料用于生产周转。本期由于贵金属铑和钯价格的大幅下降，从而导致报告期公司盈利水平受较大影响；（2）报告期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公司毛利水平有所下降；（3）公司为增强产

品竞争力、国产替代能力,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利润率;2023年预计公司研发费用为 1,003.33 万元,同比增加 73.84%,尽管受贵金属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宏观经济形势不佳等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基于持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的长期发展战略,公司仍积极投入技术研发,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加强对自主研发的氢能源领域铂基催化剂产品的研发投入及合作交流,各项研发试验工作整体推进顺利。

3、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80.00%,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及股本增加,导致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最终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6 日